

2023 年
梅州市梅江区农业农村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梅州市梅江区农业农村局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梅州市梅江区农业农村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和林业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负责农业综合执法。参与农业农村经济与发展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并提出政策建议。负责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组织开展森林、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二）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统筹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村精神文明和农耕文化建设工作落实。指导监督农业、林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三）贯彻落实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牵头负责农村综合改革、林业改革和维护农民经营林业合法权益。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区有关扶贫工作的方针政策。拟订扶贫开发、老区建设相关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统筹全区扶贫开发和老区建设工作。负责扶贫开发工作督查

考核评估。指导推动专项扶贫、行业扶贫和社会扶贫。组织协调省、市及发达地区对口帮扶单位和区直挂钩扶贫工作。

（五）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指导协调开发森林体验、森林康养和生态教育等生态服务产品。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林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六）组织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防治重点生态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组织、协调、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组织开展退耕还林，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和实施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生态补偿制度。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七）负责种植业、林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林木种苗、草种质量检查工作。负责渔业管理和渔政渔港监督管理。

（八）负责农产品、林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发布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信息。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九）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负责农用地、渔业水域

以及农业、林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

（十）负责森林资源的监督管理。监督落实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林业产业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落实森林采伐限额并监督执行。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林地征用、占用的审核工作。指导生态公益林划定和公益林保护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国有森林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十一）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十二）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负责全区动物卫生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负责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工作。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实施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防护标准。指导防火巡护、野外火源管理。组织实施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

（十三）负责水生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实施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

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

（十四）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区级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 and 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负责全区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组织实施林业生态补偿工作。监督指导林区公路建设和管理。

（十五）负责自然保护地的监督管理。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并按相关标准组织实施。管理国家、省和市、区重要湿地，指导湿地生态保护修复、湿地公园建设工作，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负责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森林公园的申报、规划、建设和管理等相关工作。负责区政府直接行使所有权的国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对新建、调整各类国家、省级、市级自然保护地的审核提出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审核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参与审核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十六）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

保护。组织开展林地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承担湿地、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相关工作。

（十七）负责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组织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八）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政府间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境内外农业交流合作。

（十九）指导、监督、检查林权争议调处工作。

（二十）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一）职能转变

1.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2.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相关农业生产资料、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风险，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安心。

3.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加强对行业内交叉重复以及性质相同、用途相近的农业投资项目的统筹整合，最大限度缩小项目审批范围，进一步下放审批权限，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切实提升支农政策效果和资金使用效益。

4.应当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加快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构建统一规范高效的国家公园体制。

5.推进扶贫工作。做好对口帮扶工作和老区建设工作，建立健全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体制机制，推进贫困村创建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建设，打赢脱贫攻坚战，推进扶贫政策与民生保障政策有效衔接，负责贫困地区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工作，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工作有机结合。

（二十二）与市场监管局有关职责分工。

1.区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流通环节及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流通环节及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管理。

2.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和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生产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

3.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兽药、饲料、饲料添加剂和职责范围内的农药、肥料等其他农业投入品质量及使用的监督管理。

4.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二、部门机构设置

梅州市梅江区农业农村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梅州市梅江区农业农村局加挂梅州市梅江区林业局、梅州市

梅江区乡村振兴局牌子。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梅州市梅江区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梅州市梅江区农产品检测站、梅州市梅江区农业技术服务中心、梅州市梅江区动物管理监督所、梅州市梅江区林业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788. 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 00	二、外交支出	0. 00
三、其他资金	0. 00	三、国防支出	0. 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00
		五、教育支出	0. 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2. 89
		九、卫生健康支出	72. 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 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 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1733.38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9.7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88.04	本年支出合计	2788.04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788.04	支出总计	2788.04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9.77	159.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788.04	2540.94	247.1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2.89	822.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2.89	822.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2.09	512.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7.20	207.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3.60	103.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00	7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00	7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00	7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733.38	1486.28	247.1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489.28	1486.28	3.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1486.28	1486.28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72.60	0.00	172.60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72.60	0.00	172.6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3.50	0.00	13.5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3.50	0.00	13.5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8.00	0.00	58.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8.00	0.00	58.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77	159.7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77	159.7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9.77	159.7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788.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2.89
		九、卫生健康支出	72.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1733.38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9.7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88.04	本年支出合计	2788.04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788.04	支出总计	2788.04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梅州市梅江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788. 04	2540. 94	247. 1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2. 89	822. 89	0. 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2. 89	822. 89	0. 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512. 09	512. 09	0. 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7. 20	207. 20	0. 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3. 60	103. 60	0. 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72. 00	72. 00	0. 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 00	72. 00	0. 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72. 00	72. 00	0. 00
[213]农林水支出	1733. 38	1486. 28	247. 10
[21301]农业农村	1489. 28	1486. 28	3. 00
[2130101]行政运行	1486. 28	1486. 28	0. 00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 00	0. 00	3. 00
[21302]林业和草原	172. 60	0. 00	172. 6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梅州市梅江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234]林业和草原防灾减灾	172.60	0.00	172.60
[21305]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3.50	0.00	13.50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3.50	0.00	13.50
[21399]其他农林水支出	58.00	0.00	58.00
[2139999]其他农林水支出	58.00	0.00	58.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59.77	159.77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59.77	159.77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59.77	159.77	0.00

注： 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梅州市梅江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2540.94
[301]工资福利支出	1926.86
[30101]基本工资	382.58
[30102]津贴补贴	387.10
[30103]奖金	613.55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7.2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03.60
[30110]职业基本医疗保险费	72.0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6
[30113]住房公积金	159.7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00
[30201]办公费	39.20
[30202]印刷费	1.00
[30204]手续费	1.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梅州市梅江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5]水费	1. 50
[30206]电费	8. 00
[30207]邮电费	4. 00
[30211]差旅费	5. 00
[30217]公务接待费	4. 90
[30228]工会经费	15. 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 4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 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2. 09
[30301]离休费	52. 47
[30302]退休费	454. 11
[30305]生活补助	5. 50

注： 无。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25.30	25.3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0.40	20.4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40	20.4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4.90	4.90	0.00	0.00

注： 无。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梅州市梅江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247. 10
[213]农林水支出	247. 10
[21301]农业农村	3. 00
[21302]林业和草原	172. 60
[21305]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3. 50
[21399]其他农林水支出	58. 00

注： 无。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 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2540.94	2540.94	2540.94	0.00	0.00	0.00	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822.89	822.89	822.89	0.00	0.00	0.00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822.89	822.89	822.8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行政单位 离退休	512.09	512.09	512.0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07.20	207.20	207.2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103.60	103.60	103.60	0.00	0.00	0.00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72.00	72.00	72.00	0.00	0.00	0.00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 位医疗	72.00	72.00	72.00	0.00	0.00	0.00	0.00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72.00	72.00	72.00	0.00	0.00	0.00	0.00
[213]农林水支出	1486.28	1486.28	1486.28	0.00	0.00	0.00	0.00
[21301]农业农村	1486.28	1486.28	1486.28	0.00	0.00	0.00	0.00
[2130101]行政运行	1486.28	1486.28	1486.28	0.00	0.00	0.00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59.77	159.77	159.77	0.00	0.00	0.00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59.77	159.77	159.7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59.77	159.77	159.77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247.10	247.10	247.10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梅江区 农业农村局	247.10	247.10	247.10	0.00	0.00	0.00	0.00	
村级防疫员补 助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做好所在村动物防疫相关工作,确 保国家动物强制免疫密度达 90% 以上, 免疫抗体合格率达 70%以 上。
专职护林员工 资	172.60	172.60	172.6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东省林业厅关于建设专职 护林员队伍的意见》【2014】80 号 文件精神做好每年专职护林员工 资申请。
建档立卡贫困 人口购买城乡 养老保险保费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结合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 面推进乡村振兴为目标,对建档立 卡贫困人口购买城乡基本养老保 险保费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梅州市梅江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技工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生活费补助经费	1.50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结合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为目标,对全区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进行生活费补助。
离岗基层老兽医项目	58.00	58.00	58.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按时足额将生活困难补助资金发放到位,上一年度离岗基层老兽医补助资金发放率 100%。

注： 无。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2788.04 万元，比上年增加 549.83 万元，增长 24.57%，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支出预算 2788.04 万元，比上年增加 549.83 万元，增长 24.57%，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3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25.3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4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4.9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

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3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102 万元，比上年减少 0.42 万元，下降 0.4%，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减少。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9.5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6.5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3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1156.87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1314 平方米，车辆 13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0 万元，主要是 0 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 万元)	绩效目标
村级防疫员补助	3.00	做好所在村动物防疫相关工作，确保国家动物强制免疫密度达 90%以上，免疫抗体合格率达 70%以上。
专职护林员工资	172.60	根据《广东省林业厅关于建设专职护林员队伍的意见》【2014】80 号文件精神做好每年专职护林员工资申请。
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购买城乡养老保险保费	12.00	结合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为目标，对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购买城乡基本养老保险保费

技工院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生活费补助经费	1.50	结合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为目标，对全区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进行生活费补助。
离岗基层老兽医项目	58.00	确保按时足额将生活困难补助资金发放到位，上一年度离岗基层老兽医补助资金发放率100%。

注：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

公) 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 费用、维修(护) 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 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 费用。